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otion Automotive Technology (Suzhou) Co., Ltd.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4)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於報告期，本集團已錄得：

- 收入為人民幣365.99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42.47%。
- 毛利為人民幣17.07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下降61.93%。
- 毛利率為4.67% (2024年同期：7.05%)。
- 報告期內的除稅前虧損增加80.39%至人民幣177.86百萬元 (2024年同期：人民幣98.60百萬元)。
- 報告期內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80.38%至人民幣177.88百萬元 (2024年同期：人民幣98.61百萬元)。
- 於報告期內，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0.75元 (2024年同期：人民幣0.44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內的中期股息 (2024年同期：無)。

中期業績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365,993	636,157
銷售成本		<u>(348,919)</u>	<u>(591,305)</u>
毛利		17,074	44,852
銷售開支		(10,470)	(11,550)
行政開支		(31,365)	(23,201)
研發開支		(156,526)	(99,587)
減值虧損		(1,413)	(1,698)
其他收入	5	2,904	2,198
其他虧損－淨額	6	<u>(2,444)</u>	<u>(11,077)</u>
經營虧損		(182,240)	(100,063)
財務收入	7	6,215	3,655
財務成本	7	<u>(1,836)</u>	<u>(2,192)</u>
財務收入－淨額	7	4,379	1,463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7,861)	(98,600)
所得稅開支	8	<u>(85)</u>	<u>(29)</u>
期內虧損		<u><u>(177,946)</u></u>	<u><u>(98,629)</u></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64</u>	<u>1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及 全面虧損總額		<u><u>(177,882)</u></u>	<u><u>(98,613)</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9	<u><u>(0.75)</u></u>	<u><u>(0.44)</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2,086	308,486
使用權資產		31,143	33,991
無形資產		35,620	38,00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778	4,7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243	26,409
		<u>493,870</u>	<u>411,668</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280,015	298,943
其他流動資產		92,552	93,400
貿易應收款項	11	267,007	222,12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1,299	95,76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3,501	223,908
受限制現金		–	34,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8,622	181,114
		<u>1,092,996</u>	<u>1,149,254</u>
資產總值		<u>1,586,866</u>	<u>1,560,922</u>
權益			
股本		241,948	230,757
儲備		1,352,677	1,181,008
累計虧損		(686,687)	(508,741)
總權益		<u>907,938</u>	<u>903,02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續)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2	240,399	170,173
租賃負債		228	548
撥備		4,195	7,983
遞延收入		2,827	3,066
		<u>247,649</u>	<u>181,77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136,932	114,9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146,109	186,555
合約負債	4	17,628	22,289
借款	12	126,120	144,725
租賃負債		893	2,949
撥備		3,597	4,692
		<u>431,279</u>	<u>476,128</u>
負債總額		<u>678,928</u>	<u>657,898</u>
總權益及負債		<u>1,586,866</u>	<u>1,560,922</u>
流動資產淨值		<u>661,717</u>	<u>673,12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230,757	1,181,008	(508,741)	903,024
期內虧損	—	—	(177,946)	(177,946)
其他全面虧損	—	(64)	—	(64)
計提安全基金盈餘儲備	—	200	(200)	—
動用安全基金盈餘儲備	—	(200)	200	—
	<u>—</u>	<u>(64)</u>	<u>(177,946)</u>	<u>(178,010)</u>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配售新股	11,191	198,991	—	210,18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27,258)	—	(27,258)
	<u>11,191</u>	<u>171,733</u>	<u>—</u>	<u>182,924</u>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u><u>241,948</u></u>	<u><u>1,352,677</u></u>	<u><u>(686,687)</u></u>	<u><u>907,938</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26,330	1,117,780	(220,402)	1,123,708
期內虧損	—	—	(98,629)	(98,629)
其他全面虧損	—	16	—	16
計提安全基金盈餘儲備	—	34	(34)	—
動用安全基金盈餘儲備	—	(34)	34	—
	<u>—</u>	<u>16</u>	<u>(98,629)</u>	<u>(98,613)</u>
於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u><u>226,330</u></u>	<u><u>1,117,796</u></u>	<u><u>(319,031)</u></u>	<u><u>1,025,095</u></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03,487)	(410,566)
已收銀行現金利息	7	5,980	3,65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7,507)	(406,91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21,399)	(46,674)
無形資產付款		(3,028)	(35,6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49	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所得款項		520,260	374,65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		(326,573)	(461,739)
股權投資付款		(3,700)	–
結算衍生金融工具的所得款項		–	626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65,709	(168,734)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權益持有人注資所得款項		210,182	–
租賃負債付款		(2,673)	(2,067)
償還借款		(54,500)	(116,384)
借款所得款項		106,159	189,551
已付借款利息		(1,826)	(2,21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付款		(27,258)	–
支付上市開支		–	(3,51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30,084	65,3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198,286	(510,27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114	720,4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收益	6	(778)	2,20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8,622	212,390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一般資料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2016年12月27日在蘇州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金雞湖大道88號G2-1901 1902 2002。經2022年11月召開的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22年12月29日將其註冊名稱由「知行汽車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變更為「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

於2023年12月，本公司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H股自2023年12月20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IAS」)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報告於2025年8月31日獲授權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2025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3。

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這些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按年初至本期末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經營變動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全套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中期財務報告中所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可於公司註冊辦事處查閱。核數師已在其2025年3月26日的報告中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的修訂應用於本會計期間的本中期財務報告。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外幣不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的外幣交易，因此該等修訂對本中期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業務描述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生產、研發及銷售。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將業務的經營業績作為一個經營分部進行審閱，以作出戰略決策及資源分配。因此，本集團認為，用以作出戰略決策的分部僅有一個。

地區資料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及經營在中國內地進行，目前本集團主要市場、大部分收益、經營虧損及非流動資產均來自／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b) 報告期內的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發票價值（扣除回扣及折扣）。

收入主要包括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以及提供服務。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	327,495	613,257
自動駕駛相關研發服務	25,790	19,610
銷售PCBA產品	12,708	3,290
	<u>365,993</u>	<u>636,157</u>

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c)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確認下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向客戶支付的前期款項確認的非流動資產	2,625	3,500
就向客戶支付的前期款項確認的流動資產	<u>1,750</u>	<u>1,750</u>
就向客戶支付的前期款項確認的資產總值(i)	<u>4,375</u>	<u>5,250</u>
就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確認的非流動資產	1,439	1,825
就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確認的流動資產	<u>42,691</u>	<u>40,400</u>
就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確認的資產總值(ii)	<u>44,130</u>	<u>42,225</u>
流動負債－提供服務	17,623	22,288
流動負債－銷售產品	<u>5</u>	<u>1</u>
合約負債總額	<u>17,628</u>	<u>22,289</u>

(i) 就向客戶支付的前期款項確認的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向客戶支付的前期款項確認的資產	5,250	7,000
期內確認為收入減少的攤銷	<u>(875)</u>	<u>(1,750)</u>
	<u>4,375</u>	<u>5,250</u>

(ii) 自履行合約的成本確認的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自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確認的資產	47,854	44,474
減：合約履約成本減值撥備	(3,724)	(2,249)
	<u>44,130</u>	<u>42,225</u>

履約成本指與本集團提供自動駕駛相關研發服務的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勞工、直接材料及為直接向客戶提供承諾服務而產生的成本分配。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確認的履約成本減值撥備金額為人民幣1,475,000元(2024年：人民幣77,000元)。

(iii) 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主要產生自客戶就服務銷售作出的按金，而服務的控制權尚未轉移。該等負債因在完成相關服務前根據銷售安排與客戶訂立合約而增加。

(iv) 有關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u>15,529</u>	<u>6,162</u>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	<u>2,904</u>	<u>2,198</u>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政府補貼主要包括對本集團研發開支以及建設先進產業基地的政府補助。已確認的補貼概無未達致的條件或附帶其他或有事項。

6 其他虧損 – 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	6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淨額	1	(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收益／(虧損)淨額	1,280	(5,708)
匯兌虧損淨額	(3,732)	(6,026)
其他	7	32
	<u>(2,444)</u>	<u>(11,077)</u>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a) 財務收入及成本：		
財務收入：		
銀行現金的利息收入	<u>6,215</u>	<u>3,655</u>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4,471)	(2,714)
租賃負債的利息	<u>(48)</u>	<u>(80)</u>
總利息開支	(4,519)	(2,794)
減：資本化計入在建工程的利息開支*	<u>2,683</u>	<u>602</u>
	<u><u>4,379</u></u>	<u><u>1,463</u></u>

*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建工程借款成本資本化的適用利率分別為2.40%及3.00%。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339,370	567,442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33	5,243
— 使用權資產	2,530	1,784
研發開支(i)	156,526	99,587
無形資產攤銷	5,055	2,942

(i)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開支中的員工成本及折舊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17,097,000元及人民幣77,187,000元，該等開支亦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總額內。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開支	85	29
遞延所得稅開支	—	—
所得稅開支	85	29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的預期加權平均實際年度所得稅率的估計確認。

本集團主要適用的稅項及稅率載列如下：

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享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本公司於2019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因此自2019年起計三年期間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該資格受一項規定所限，即本公司須每三年重新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本公司重新申請了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認定，該申請已獲批准，自2022年開始續期三年。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的《關於進一步支持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23]第12號），小微企業的年度應納稅所得額減按25%計算，並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的政策延續至2027年12月31日。

除知辛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及知行汽車科技（嘉興）有限公司外，本公司附屬公司符合小微企業資格並享有上述所得稅優惠政策。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實際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0%。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確定該年度應評稅利潤時，有權自2018年起將其研發產生開支的175%（其後自2021年起提高至200%）作為可抵扣稅費（「加計扣除」）。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除以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177,946)	(98,629)
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	<u>236,775</u>	<u>226,330</u>
每股基本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u><u>(0.75)</u></u>	<u><u>(0.44)</u></u>

附註：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2025年2月完成的配售新股及於2025年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預留的股份的影響作出調整。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按假設轉換全部攤薄工具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是期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10 存貨

	於2025年	於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原材料	105,131	145,526
在製品	15,559	9,840
製成品	<u>162,217</u>	<u>146,283</u>
	282,907	301,649
減：減值撥備	<u>(2,892)</u>	<u>(2,706)</u>
	<u><u>280,015</u></u>	<u><u>298,943</u></u>

原材料主要包括用於量產的材料（將於產生時轉入生產成本）以及用於研發的材料。

製成品包括在生產廠房準備好運輸的產品及已交付予客戶但尚未獲驗收的產品。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分別約為人民幣339,370,000元及人民幣567,442,000元，於各期間確認的存貨減值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4,048,000元及人民幣266,000元。所有該等開支及減值費用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銷售成本」。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第三方款項	273,987	227,360
虧損撥備	(6,980)	(5,239)
總計	<u>267,007</u>	<u>222,121</u>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基於收益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16,285	206,577
3至6個月	32,138	7,132
6至12個月	17,433	658
超過12個月	8,131	12,993
	<u>273,987</u>	<u>227,360</u>

由於即期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認為與其公允價值大致相同。

12 借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借款：		
有抵押		
銀行借款(a)	<u>240,399</u>	<u>170,173</u>
計入流動負債的借款：		
有抵押		
銀行借款(a)	15,933	—
無抵押		
銀行借款(b)	80,000	114,500
其他貸款(c)	30,000	30,000
應付利息	<u>187</u>	<u>225</u>
	<u>126,120</u>	<u>144,725</u>
借款總額	<u><u>366,519</u></u>	<u><u>314,898</u></u>

- (a)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將其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9,957,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0,524,000元）的土地使用權抵押予銀行作為長期銀行借款人民幣256,332,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70,173,000元）的抵押。本集團的長期計息借款為人民幣借款，浮動利率與貸款市場報價利率掛鉤。利息按季支付。借款本金於2026年6月21日至2033年11月14日期間分期支付。
- (b)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來自中國一家銀行的短期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80,0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14,5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2.4%至2.65%（2024年12月31日：2.58%至2.95%）。
- (c)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0,000,000元的借款包括自信用證融資獲得的短期借款。

(d) 其他披露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違反本集團與貸款人訂立的適用借款協議項下的任何契諾。

本集團的借款受利率變動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影響的敞口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個月內	100,000	44,500
6至12個月	25,933	100,000
1至2年	35,849	—
2至5年	204,550	170,173
	<u>366,332</u>	<u>314,673</u>

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流動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 應付材料款	<u>136,932</u>	<u>114,918</u>

(a) 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屬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b) 基於購買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所作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以內	<u>136,932</u>	<u>114,918</u>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62,834	82,816
應付薪金及福利	15,435	36,797
應計費用	30,948	39,019
其他應付稅項	2,389	2,762
其他(a)	<u>34,503</u>	<u>25,161</u>
	<u>146,109</u>	<u>186,555</u>

(a) 本集團同意向一名OEM客戶收取服務費，並代該客戶向就自動駕駛產品所用硬件及軟件提供部分研發服務的供應商付款。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向客戶收取但未支付予供應商的服務費約為人民幣30,559,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1,990,000元）。

15 股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市場回顧

2025年上半年，中國汽車市場穩定增長

2025年上半年，我國汽車產銷分別完成1,562.1萬輛和1,565.3萬輛，同比分別增長12.5%和11.4%。其中乘用車產銷累計完成1,352.2萬輛和1,353.1萬輛，同比分別增長5.4%和6.3%。值得一提的是中國品牌乘用車勢頭強勁，共銷售926.0萬輛，佔乘用車銷售總量的68.4%，市場佔有率較上年同期增長了6.5%。新能源汽車產銷繼續保持較快增長，市場佔有率穩步地提升。於2025年上半年，我國新能源汽車產銷分別完成696.8萬輛和693.7萬輛，同比分別增長41.4%和40.3%，市場佔有率達到44.3%。同時，我國汽車出口保持增長，實現了308.3萬輛，同比增長10.4%。

2025年上半年，中國政府部門陸續出台政策推動和規範智能駕駛行業發展

2025年4月30日，工業和信息化部對《輕型汽車自動緊急制動系統技術要求及試驗方法》強制性國家標準的徵求意見稿（下稱「徵求意見稿」）公開徵集意見。根據徵求意見稿，自動緊急制動系統由推薦性轉為強制性，且擴大適用了的車型範圍，將有利於推動駕駛輔助行業的發展。報告期內，北京市、廣州市、武漢市、安徽省等多地的支持性法規落地生效。例如，2025年4月1日，《北京市自動駕駛汽車條例》正式生效，成為國內首個明確支持L3級自動駕駛私家車合法上路的地方性法規。同時，法規政策亦聚焦產品安全 and 技術規範。2025年2月25日，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聯合印發《關於進一步加強智慧網聯汽車產品准入、召回及軟體線上升級管理的通知》，明確將組合駕駛輔助系統及OTA納入強制性監管框架；2025年6月4日，全國標準資訊公共服務平台於公示了關於徵求《智慧網聯汽車組合駕駛輔助系統安全要求》擬立項強制性國家標準項目意見的通知。這些政策將有助於規範智能駕駛行業發展、推動技術水平進步、提升消費者信心、促進智能駕駛的商業化。

組合駕駛輔助系統滲透率持續提升

2025年上半年，比亞迪、長安汽車、吉利汽車、奇瑞汽車和廣汽集團等頭部自主車企密集召開發佈會，推進智駕平權。得益於頭部車企的推動以及成本的普遍下降，新能源車行業組合駕駛輔助系統快速向人民幣20萬元以下價格帶車型滲透，組合駕駛輔助系統整體滲透率持續提升。

自動駕駛算法模型持續升級迭代

2025年上半年，自動駕駛算法模型呈現快速迭代的趨勢，從「感知－決策」端到端大模型向「理解－推理」升級。VLM (Vision-Language Models) 通過在共享嵌入空間中統一感知和自然語言推理，面對新物體、天氣條件和駕駛規範時，表現出更強的泛化能力；更進一步，VLA (Vision-Language Action) 大模型將傳感器數據流、自然語言高級指令和低級執行指令融合到單一策略中，使車輛具備更強的場景理解和推理能力。

II.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家中國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提供商，依託計算平台、高效軟件中間件、人工智能算法等多項先進系統研發能力，通過軟件與硬件的高效結合，為客戶提供先進的智能駕駛解決方案。我們擁有已商業化的L2級至L2+級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 (L2+級並非SAE(1)標準下的官方分類)，並正在開發L3至L4級自動駕駛解決方案。我們主要業務線包括：(1)提供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2)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3)銷售已裝配印刷線路板(PCBA)產品。

報告期內，得益於越來越多的搭載我們的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客戶車型進入到量產交付階段，我們向客戶交付了逾116,000套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相較於去年同期增長20.8%。報告期內，我們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65.99百萬元，同比下降42.47%，實現毛利人民幣17.07百萬元，同比下降61.93%。

組合駕駛輔助方案及產品

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大部分來自向OEMs銷售我們的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 (包括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及智能前視攝像頭產品)。我們借助在產品設計及開發、算法及功能開發、系統集成及製造等方面的核心垂直整合能力，為OEMs開發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我們的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可以安裝在新能源汽車(NEV)及燃油車(ICE)上，並能夠實現多樣化的駕駛輔助功能。

報告期內，我們通過提供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收入約為人民幣327.50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613.26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同期下降46.60%，佔我們報告期內錄得總收入的約89.48%，其中銷售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收入約為人民幣294.40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597.94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同期下降50.76%，該下降主要是由於來自於客戶的Supervision訂單數量有較大的降幅。但自研iDC系列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的收入約為人民幣74.38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34.49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同期增長115.66%，顯示出了自研iDC系列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較快的增長趨勢；銷售智能前視攝像頭收入約人民幣33.09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15.32百萬元），相較於2024年同期增長115.99%，該增長主要是由於多個客戶新車型進入到量產交付階段。

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

我們持續向OEMs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我們的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主要集中在三個方面：(1)組合駕駛輔助軟件及硬件的開發；(2)組合駕駛輔助算法及功能的開發；及(3)研發諮詢，測試及驗證。我們的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主要側重兩個方面：(1)概念驗證項目。在該等項目中，OEMs委聘我們對新技術進行概念驗證。利用我們的全面研發能力及先進技術，我們在短時間內開發並向OEMs提供原型以進行概念驗證；(2)有關提供我們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的研發服務。獲得定點函後，我們開始向客戶提供研發服務，主要包括硬件、軟件、算法及組合駕駛輔助功能的研發，以及實施、集成、測試及驗證服務。

報告期內，我們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錄得收入約為人民幣25.79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19.61百萬元），佔我們報告期內錄得總收入的約7.05%。報告期內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收入較2024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取得多個新的研發項目立項並且完成相應的開發任務且取得客戶驗收。

銷售PCBA產品

報告期內，我們繼續從事製造及向第三方銷售PCBA產品的業務，根據客戶的規格，在PCB上安裝不同的電子元件，如SoC、電阻器、電容器及發射器，以製備完全可用的PCBA。

報告期內，我們銷售PCBA產品錄得收入約為人民幣12.71百萬元（2024年同期：人民幣3.29百萬元），佔我們報告期內錄得總收入的約3.47%。報告期內銷售PCBA產品收入較2024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來自客戶的訂單數量增加。

項目獲取情況

報告期內，我們共獲得包括奇瑞汽車、吉利汽車、東風汽車等知名OEM客戶的19個定點函，這些車型大部分都將於2025年及2026年投產，有助於鞏固我們商業化落地的優勢並佔據更大的市場份額。

研發進展

報告期內，我們的產品和算法進行了快速的迭代。在產品方面，我們全棧自研的iDC500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正式量產，這也是全球首款在瑞薩V4H計算平台成功部署量產BEV Transformer+OCC感知算法的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2025年1月，我們與地平線（股份代號：09660）正式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基於最新一代征程6系列快速推進量產合作。2025年下半年，搭載地平線征程6系列的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將在多個中國頭部汽車集團的多款主力車型上實現量產。

算法方面，我們開發了領先的兩段式端到端方案，實現了多維感知的深度融合，決策預測規劃一體網絡使駕駛風格更加擬人、可應對城區複雜場景，駕駛能力得到了跨越式提升；我們完善了高度自動化的全鏈路數據閉環體系，極大提升自動化標注水平，依托多模態大模型形成了強大的數據挖掘能力，不僅讓數據價值最大化，更讓整個研發周期大幅縮短，效率優勢非常顯著。同時，我們已經開始部署VLA大模型，打造更安全、更通用和更符合人類期望的自動駕駛算法。

具身智能業務進展

報告期內，我們積極佈局具身智能領域。2025年3月，我們設立了全資子公司艾摩星機器人(蘇州)有限公司(「艾摩星機器人」)，將依托母公司的技術和產業基礎，利用具身智能與自動駕駛系統在視覺感知、多模態交互等方面的技術通用性，聚焦具身智能技術從研發到商業化落地。2025年5月，我們與蘇州小工匠機器人有限公司(「小工匠」)簽署股權轉讓框架協議，快速佈局具身智能關鍵零部件，在加速拓展具體場景應用方面邁出堅實一步。同時，基於我們在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的技術積累及量產經驗，公司正積極與頭部具身智能本體公司合作，佈局具身智能主控制器業務，預計2025年下半年即將推出相應產品。

海外佈局

報告期內，我們積極推進海外佈局。2025年5月13日，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iMotion Automotive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與馬來西亞汽車產業鏈的標桿企業Delloyd Technology Berhad簽署了合資協議，計劃共同出資於馬來西亞成立兩家合營公司，建立本地化運營體系，以促進我們業務版圖快速拓展至東南亞市場。

III. 財務回顧

收入

報告期內的收入為人民幣365.99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70.16百萬元或42.47%。該減少主要受主機廠業務需求影響，本公司收入在上半年與下半年分布不均，較多發貨需求將集中於下半年實現，同時客戶和產品結構改變，Supervison產品銷售下降但同時iDC系列產品上升。其中，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所得收入為人民幣327.5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85.76百萬元或46.60%；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所得收入為人民幣25.79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18百萬元或31.51%；及銷售PCBA產品所得收入為人民幣12.71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加人民幣9.42百萬元或286.26%。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入來自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佔報告期內收入的89.48% (2024年同期：96.40%)。此外，報告期內來自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的收入佔其收入的7.05% (2024年同期：3.08%)，及報告期內來自銷售PCBA產品的收入佔其收入的3.47% (2024年同期：0.52%)。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業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入明細及相關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2024年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				
— 組合駕駛輔助域控制器 解決方案	294,402	80.44%	597,939	93.99%
— 智能前視攝像頭	33,093	9.04%	15,318	2.41%
小計	327,495	89.48%	613,257	96.40%
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	25,790	7.05%	19,610	3.08%
銷售PCBA產品	12,708	3.47%	3,290	0.52%
總計	365,993	100.00%	636,157	100.00%

銷售及服務成本

報告期內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348.92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42.39百萬元或40.99%，主要是由於2025年上半年收入的下降同時成本也下降。其中，報告期內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成本為人民幣320.26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50.30百萬元或43.87%；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的成本為人民幣20.48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57百萬元或21.11%；及銷售PCBA產品的成本為人民幣8.18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34百萬元或113.02%。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的毛利為人民幣17.07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7.78百萬元或61.93%。其中，報告期內銷售組合駕駛輔助解決方案及產品的毛利為人民幣7.24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人民幣35.46百萬元或83.05%；提供智能駕駛相關研發服務的毛利為人民幣5.31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61百萬元或96.81%；及銷售PCBA產品的毛利為人民幣4.52百萬元，而2024年同期銷售PCBA產品的毛損為人民幣0.55百萬元。

報告期內的毛利率為4.67%（2024年同期：7.05%）。毛利率的變化是由於，受主機廠業務和市場競爭影響，為進一步拓展市場份額以及維護核心客戶黏性，我們針對部分後期預期銷量較高明星車型對iDC和iFC進行了策略性降價。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為本集團研發支出及生產基地提供的補貼。報告期內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9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2.20百萬元增加32.12%，增加乃主要由於有關研發支出的政府補助增加。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虧損淨額主要包括(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或收益淨額，這與我們的理財產品虧損或收益相關；(ii)匯兌虧損或收益淨額；(iii)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iv)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及(v)其他。報告期內的其他虧損淨額為人民幣2.44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11.0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6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理財的投資收益增加以及匯兌損失減少所致。

銷售開支

報告期內的銷售開支為人民幣10.47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1.55百萬元減少9.35%，減少乃主要由於2025年上半年收入額減少，質保金隨之減少。銷售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4年同期的1.82%增加至報告期內的2.86%，增加1.04個百分點。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31.37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23.20百萬元增加35.19%。增加乃主要由於為適應業務發展的需求，管理人員數量增加及其人工成本增加。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4年同期的3.65%增加至報告期內的8.57%，增加4.92個百分點。

研發開支

報告期內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56.5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99.59百萬元增加57.18%。增加乃主要由於進一步加大對於自研新產品及智能駕駛技術的研發投入導致研發開支增加。研發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24年同期的15.65%增加至報告期內的42.77%，增加27.12個百分點。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現金的利息收入。報告期內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6.22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3.6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6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2025年2月完成2025年配售事項，現金增多導致利息收入增加。

財務成本

報告期內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1.84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2.1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35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利息減少。

報告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報告期內的虧損為人民幣177.95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98.63百萬元增加80.4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報告期內虧損

報告期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為人民幣177.88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98.61百萬元增加80.38%。

IV.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現金流量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97.51百萬元，而2024年同期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出淨額則為人民幣406.91百萬元。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減少主要由於購買原材料款項減少。

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65.71百萬元，而2024年同期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出淨額則為人民幣168.73百萬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增加主要由於2025年上半年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贖回較多。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230.08百萬元，而2024年同期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則為人民幣65.37百萬元。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增加主要由於2025年2月完成2025年配售事項獲得投資款。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661.72百萬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則為人民幣673.13百萬元。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包括(i)原材料；(ii)在製品；及(iii)製成品。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存貨為人民幣280.02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8.94百萬元減少6.33%。存貨減少主要由於原材料減少。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平均存貨周轉天數按年初及年末平均存貨結餘除以該年銷售成本再乘以180天計算)為149天，較2024年同期的92天增加，主要歸因於本公司總部即將搬遷，提前儲備庫存，產成品增加所致。

借款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為人民幣366.52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4.90百萬元增加16.39%。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計入非流動負債的借款：		
有抵押		
銀行借款	<u>240,399</u>	<u>170,173</u>

	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計入流動負債的借款：		
有抵押		
銀行借款	15,933	—
無抵押		
銀行借款	80,000	114,500
其他貸款	30,000	30,000
	<hr/>	<hr/>
應付利息	187	225
	<hr/>	<hr/>
	126,120	144,725
	<hr/>	<hr/>
借款總額	366,519	314,898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資本負債比率（按本集團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分別為40.37%及29.20%。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將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9.96百萬元的使用權抵押予銀行作為長期銀行借款人民幣256.33百萬元之抵押。

資本開支及投資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開支。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24.4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82.28百萬元增加51.29%，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支付新廠房基建款項和購入設備款增加。

財政政策及匯率波動風險

倘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則會出現外匯風險。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開展。大部分資產以人民幣計值。大部分非人民幣資產及負債為以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本集團承受來自以非人民幣計值的日後商業交易和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境外業務的投資淨額產生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控外匯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匯風險。中國的現金回流受到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法規及條例的規限。此外，為降低外匯風險，本集團已訂立外匯期權合約。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的外匯風險敞口。

或有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員工成本及僱員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559名僱員（於2024年6月30日：460名僱員）。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由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96.36百萬元增加31.87%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127.07百萬元，乃主要歸因於研發人員以及管理人員人工成本增加。

我們致力於建立有競爭力和公平的薪酬體系。為了有效激勵僱員，我們通過市場調研不斷完善薪酬和激勵政策。我們每年對僱員進行績效評估，以提供僱員的績效反饋。我們僱員的薪酬通常包括基本工資和績效獎金。若干股權激勵計劃亦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核心僱員而設，作為彼等向我們提供服務的報酬，並激勵及獎勵為本公司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

V. 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截至2025年6月30日，除運用本公告所披露全球發售及配售的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VI.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VII. 未來策略及展望

2025年將成為全民智駕的元年，中國乃至全球，未來幾年帶有智能駕駛功能的乘用車滲透率將大大增加，甚至普及至大量10萬元人民幣以下的經濟車型。因此，方案的性價比在經濟型乘用車的供應商選擇中顯得格外重要。我們在中低算力、中算力、中高算力的不同芯片平台上，都部署了高性價比方案，滿足不同車企不同車型的多元化需求。同時，國家政策和法規更加強調智能駕駛的安全性，對於智能駕駛的技術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025年上半年我國汽車出口再創新高，達到308.3萬輛，同比增長10.4%。本土車企產品及品牌力不斷提升，得到了國內外終端客戶的認可，有較明顯的出口增長預期。終端消費者對智能駕駛的認知越來越全面，接受程度越來越高，對於智能駕駛的需求也日益增長；特別是新能源車，智能駕駛功能成為體現其智能化的重要組成部分。

2025年上半年，具身智能行業亦發展迅猛，在多個維度都呈現積極態勢。在技術方面，具身智能技術從以單一感知和單一任務為主向視覺、語言、觸覺等多源信息感知整合演進，並在感知、控制與決策等關鍵技術環節不斷突破。在應用拓展方面，具身智能的落地場景持續豐富。同時，智能駕駛技術與具身智能的協同發展趨勢愈發明顯，多家車企以投資或自研的方式下場佈局人形機器人。

繼續引領智能駕駛解決方案及產品大規模商業化

我們將對現有產品線持續優化及完善，擴大自主製造能力，強化業務擴張；通過技術進步和供應鏈優化，向客戶提供更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及產品。我們的智能化新工廠已經正式投入使用，結合新引入的SAP及MES系統，極大提升供應鏈及生產製造的數字化水平，顯示提升生產效率和質量。

加大研發投入，鞏固技術領先地位

本公司專注於向市場提供大規模商業化智能駕駛解決方案。目前，我們已自主研發了核心算法、軟件中間件和雲平台，未來我們將持續優化軟件，提升解決方案的技術壁壘和性價比，不斷優化公司產品的核心競爭力。在算法方面，我們將深化VLA大模型的部署，打造更安全、更通用和更符合人類期望的自動駕駛算法；在數據層面，我們將不斷完善全鏈路數據閉環體系，提升數據挖掘能力及數據價值，縮短研發周期；我們會持續迭代優化自研軟件中間件，使其更為自動化及程序化，更好地兼容多種類計算平台並提升資源運行效率；在計算平台方面，我們將深化與地平線的合作，基於征程6平台打造新一代的與我們的算法迭代兼容的計算框架，以實現硬件及軟件的無縫耦合。同時我們將與合夥夥伴協同打造艙駕一體平台及整車中央計算平台。

繼續深化，擴大及多元化OEM客戶群

我們將深化與現有客戶的合作，努力將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擴展至更多的車型。同時我們會繼續增加銷售及營銷團隊的規模，在重要的潛在客戶上實現突破。另外，我們會聯合戰略合作夥伴，擴大OEM客戶群。

提升價值鏈整合能力

我們將繼續與現有的國際頂級系統級芯片(SoC)供應商合作，同時在與地平線戰略合作的基礎上，積極推進基於地平線征程系統芯片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的研發及商業化落地。我們擬深入與傳感器供應商的合作，打造模塊化解決方案以縮短開發周期及提升方案的適配性。此外，我們計劃通過投資或併購可產生協同效應的優質公司加強我們的垂直整合能力。

打造具有全球影響力的國際品牌

我們將堅定海外擴張戰略，一方面服務好中國OEM的出海業務，另一方面積極開拓國際客戶。2025年，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將跟隨我們的客戶擴展到北美，韓國，日本等國家，因此我們也在積極籌劃全球銷售及服務網絡，本公司通過成立海外事業部、技術適配、生態合作及數據合規能力加速切入海外車企直供體系。此外，我們將借助戰略海外股東提供的資源，開拓新的海外業務機會，建立更多的國際戰略聯盟。

積極探索更多元化的業務模式

我們目前的解決方案主要聚焦於乘用車智能駕駛。此外，在公共交通、貨運物流、農業機械、工業和倉儲、礦區和港口等特殊場景作業中，智能駕駛解決方案也具有廣泛的應用前景，有助於提升運輸效率、減少人員受傷和降低成本。我們已與多家頭部無人物流企業展開了深入交流，計劃將域控制器向無人物流領域推廣。同時，本公司作為智能駕駛企業頭部企業，在技術、數據、算法、硬件、安全、生態系統、市場和跨領域應用等方面具備顯著優勢，我們將加大在具身智能領域的佈局。本公司已與多家頭部具身智能企業展開深入交流，探討在主控制器、關鍵零部件及算法層面的合作機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促進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除下文所述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的依據。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宋陽先生現時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董事長。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能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同時擔任首席執行官及董事長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統一領導及有效執行行政職能。本集團認為，由於董事會由其他七名經驗豐富及高質素人士組成，包括另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將可從多個角度提供意見，故權力與權限之間現行安排的平衡不會受到影響。此外，董事會將就本集團的重大決策諮詢適當的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因此，董事認為，現行安排有利於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亦屬合宜。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已確認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於報告期內派付中期股息（2024年同期：無）。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H股於2023年12月20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有關全球發售的包銷佣金、費用及估計開支以及其他費用後，H股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575.83百萬元（相當於約595.23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對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

	佔所得款項總 淨額概約百分比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5年 1月1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報告期內實際 使用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
提升我們的自動駕駛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	45.0%	259.12	43.88	43.88	0	悉數動用
與我們研發總部、生產廠房及新生產線有關的資本開支	35.0%	201.54	18.43	18.43	0	悉數動用
擴大我們的銷售及服務網絡	10.0%	57.58	44.03	5.60	38.43	2026年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0%	57.58	0	-	-	悉數動用
總額 (附註)	100.0%	575.83	106.34	67.91	38.43	

附註：上表所示總額與所列金額之和的任何差異均為湊整所致。

於2025年6月30日，未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38.43百萬元。本集團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述的擬定用途及相同比例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現時對未來市況及業務營運所作出的最佳估計，並會因應未來市況發展及實際業務需要而有所變動。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相應公告。

根據2024年配售事項配售新H股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日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3.28百萬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就配售事項產生的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2024年配售事項」）。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對2024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

	佔所得款項總 淨額概約百分比	2024年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月1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實際 使用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
提升高階智駕、駕艙一體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	40.0%	29.30	8.26	8.26	0	悉數動用
提升研發設施及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	20.0%	14.66	0	-	-	悉數動用
擴大海外銷售及服務網絡	20.0%	14.66	12.36	1.28	11.08	2026年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0.0%	14.66	5.31	5.31	0	悉數動用
總額 (附註)	100.0%	73.28	25.93	14.85	11.08	

附註：上表所示總額與所列金額之和的任何差異均為湊整所致。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6日之年度業績公告。本公司僅此澄清，於該公告日期2024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尚未悉數動用及該公告內所載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於2025年6月30日，2024年配售事項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08百萬港元。本集團將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日的公告所述的擬定用途及相同比例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現時對未來市況及業務營運所作出的最佳估計，並會因應未來市況發展及實際業務需要而有所變動。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相應公告。

報告期內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

於2025年2月8日，本公司與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盡最大努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為個人、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連同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購買最多合共11,190,200股新H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20.88港元，不包括適用經紀佣金、交易徵費、手續費及徵費(「**2025年配售事項**」)。

於2025年2月17日，根據配售協議，本公司完成根據一般授權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配售事項產生的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228.37百萬港元。本集團擬將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i)提升高階智駕、駕艙一體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ii)提升研發設施及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iii)擴大海外銷售及服務網絡；及(iv)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有關2025年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9日及2025年2月17日之公告。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對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及計劃時間表：

	佔所得款項總 淨額概約百分比	2025年 配售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實際 使用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
提升高階智駕、駕艙一體 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	60.0%	137.02	76.27	60.75	2025年年底前
提升研發設施及生產設施 的資本開支	10.0%	22.84	5.53	17.31	2025年年底前
擴大海外銷售及服務網絡	5.0%	11.42	0	11.42	2026年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5.0%	57.09	57.09	0	悉數動用
總額(附註)	100.0%	228.37	138.89	89.48	

附註：上表所示總額與所列金額之和的任何差異均為湊整所致。

於2025年6月30日，2025年配售事項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9.48百萬港元。本集團將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17日的公告所述的擬定用途及相同比例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現時對未來市況及業務營運所作出的最佳估計，並會因應未來市況發展及實際業務需要而有所變動。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適時作出相應公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除首期H股獎勵信託計劃受託人根據該計劃信託契據之條款以總代價29.52百萬港元於聯交所購買2,104,000股H股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審計委員會審閱財務報表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業績，並認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綜合中期業績乃按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編製，且已作出適當披露。

報告期後的重重大事件

於2025年根據一般授權配售H股

於2025年7月12日，本公司與麥格理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及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2025年第二份配售協議**」）。根據2025年第二份配售協議，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盡最大努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連同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購買最多合共15,495,000股新H股，配售價為每股H股15.22港元，不包括適用經紀佣金、交易徵費、手續費及徵費（「**2025年第二次配售事項**」）。

於2025年7月21日，根據2025年第二份配售協議，本公司完成根據一般授權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15,495,000股新H股。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配售事項產生的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約為230.7百萬港元。本集團擬將2025年第二次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i)提升高階智駕、駕艙一體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ii)提升研發設施及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iii)本公司機器人業務的研發、合併及收購，及(iv)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有關2025年第二次配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13日及2025年7月21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事件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構成重大影響。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motion.ai)刊發。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要求印刷本的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知行汽車科技(蘇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宋陽

香港，2025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宋陽先生；執行董事盧玉坤先生、李雙江先生、蔣京芳女士及劉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為公博士、劉勇先生及薛睿女士。